南定小学校舍安全管理制度

为保证师生健康安全，避免学校校舍发生不应有的险情，特制定如下管理制度:

一、建立校舍安全管理领导小组，校长付光辉任组长，副校长齐东青任副组长，总务人员任组员。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对学校内建筑的管理和安全检查。各教师如发现房屋出现异常情况，应及时向领导小组汇报，领导小组应在较短的时间内制定应变措施。

二、建立健全校舍档案资料管理工作，各建筑的图纸、抗震鉴定报告等要认真进行整理归档、装妥。如校舍产权变动、大修、拆迁、改建，需由学校校长研究决定，并按有关程序，呈报上级教育主管部门审批。

三、校舍的修缮维护

1.要经常进行检查，发现隐患及时维修、改造，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。

2.经常检查各室内网络、水、电、窗帘等设施设备,建立健全报修制度，确保正常运转，使用。

3.设立定期检查制度，特别是在每年台风雨季来临之前，应及时组织检查，做好准备应对。

4.每学期末，都要进行全面彻底总检，利用假期时间，彻底维修，保持校舍完好。

5.对各建筑物大面层，保持经常清理，排水管道要畅通不被堵塞，无积水:要及时发现大面层有无裂纹渗漏滴水情况，井及时组织修补。

四、学校对排查出来的各类安全隐患要进行登记，建立台账。并制定隐患和不稳定因素整改措施，如有重大安全隐患不能解决或整改有困难的．要及时向上级教育行政部门或当地政府报告。

五、定期进行防火巡查和检查，加强师生安全防火意识，提高大家在紧急情况下的自救能力和扑灭初期火灾的能力。